



在雅典议会大厦前展示功法 在希腊奥林匹克运动场炼功洪法

## 法轮大法在希腊传播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四日, 希腊法轮功学员在第二大城萨洛尼卡集体炼功, 并到市中心和海滨传播真相, 祥和的能量场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了解以“真、善、忍”为修炼原则的法轮功与发生在中国的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事实。

李洪志先生所创编的法轮大法 (又称法轮功), 自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以来, 迄今已逾二十年。法轮大法已弘传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 使全世界超过一亿人身心受益。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 中共与江氏集团出于妒嫉, 发动了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打压。法轮功没有被酷刑和谎言压垮, 反而随着修炼者们和平反迫害的努力传遍了五大洲。有缘得法的人奔走相告, 有心学法的人相继而来。

二零零三年三月, 希腊法轮大法学会正式注册成为合法团体。任何一个学会组织要想在希腊注册成立必须经历该国法庭审理的过程。希腊法庭裁决是: “这 (法轮大法学会) 是一个非营利性、不违背法律、道德和公共秩序的学会。因此该申请批准通过。”

二零零七年八月, 希腊文《转法轮》正式出版发行, 并在当地书店出售, 迄今《转法轮》已在全球被翻译成三十多种语言。第三十六届图书节于该年九月十四日至三十日举行, 希腊文《转法轮》在图书节上展出并受到欢迎, 许多有缘人在现场购买了希腊文《转法轮》。◇

## 信仰真善忍合法 迫害法轮功有罪

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学炼法轮功及宣传法轮功违法, 也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认定法轮功是“×教”。

● 说法轮功是“邪教”, 是出自于 1999 年 10 月 26 日江泽民访问法国接见《费加罗报》记者时随口说的, 1999 年 10 月 27 日中共《人民日报》发表了题为《法轮功是×教》的评论员文章。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评论员没有立法权, 都不是法律依据。

● 自 1999 年 10 月以来, 中共一直引用《刑法》第 300 条“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和两个“司法解释”来处理所谓的法轮功案件。但是, 没有任何证据显示, 法轮功学员是如何利用哪个组织的; 到底是那一条国家法律、哪一项行政法规的实施被法轮功学员破坏了; 又是如何破坏的。所有这类案件中, 都只有被告这一个要件, 而没有被侵犯的对象、侵犯行为、侵犯行为的后果这三个要件。这就如同指控某人杀人, 却没有被害人、找不到杀人的证据一样。

● 法轮功学员信仰、宣传法轮功的行为属于信仰自由、言论自由和思想自由的范畴, 过程中不损及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利益, 不涉及破坏社会秩序, 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 完全符合宪法规定, 符合信仰自由的普世价值, 符合人权宣言和国际公约, 是完全的合法行为。

● 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不仅违反了中共自己制定的《宪法》、《刑法》等多部法律法规, 而且犯下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危害人类罪等国际罪行。如果不能悔改和弥补自己做过的错事, 任何人都逃脱不了历史的惩罚。◇

## 还钱



十四年来, 在大法修炼中, 师父用“真善忍”的法理把我这个曾经为私为我、争名夺利的人一点一点的洗干净, 使我脱胎换骨。

一九九四年~九九七年, 当时我在社区居委会当党书记、主任时, 主管环境卫生工作。一九九七年五月的一天傍晚, 我在社区巡检卫生情况, 发现一户住家门前堆放装修垃圾。进房间看见一位驼背老太和一位中年男子 (听说是老太的侄儿), 我用命令的语气说: “你们把它拉走。”老太说: “我们没办法拉走。”我二话没说罚一百元。老太说: “我没钱, 我退休金都不够我吃饭。”我说: “不行, 就要罚。”这时她侄儿拿出一百元给了我。这一百元不费劲的装进了我的腰包。第二天用单位的钱雇保洁员把垃圾运走

了, 这就是当时的我。

听了师尊讲法录音和学了师尊的《转法轮》这本宝书, 我的心那个震撼啊! 对照大法, 我一下想起了当居委会主任时罚驼背老太一百元钱私装腰包。立即决定退还给人家。

那天晚上我去了老太家, 进门我就说: “大姐, 对不起! 还您一百元钱。”她不解的问: “什么一百元钱啊!”这时她侄儿也过来了。我说: “十几个个月前你家门前堆放的装修垃圾, 我罚您一百元钱, 是您侄儿拿的钱, 想起来了吧?”老太说: “罚了就罚了吧! 为什么要还呢?”我说: “我修炼法轮大法了, 我是大法弟子, 我们按‘真、善、忍’要求做好人, 不能占别人的便宜。”老太和她侄儿齐声说: “法轮功这么好啊!”把钱还给了老太, 我的心要多轻松有多轻松。这就是修炼大法以后的我。

(文/大陆大法弟子)

## 恶人榜 第六十辑

# 韩贵书 康书祥 迫害法轮功犯罪事实

韩贵书，男，营里乡勃鸽崖村人，小觉镇政府恶人。  
康书祥，男，57岁，小觉镇康家庄村人，现在秘家会  
电站，电话 13503319739，

2001年5月31日，小觉镇政法委书记韩贵书、康书祥等窜到大法弟子李伟家，要绑架他到里庄兵营洗脑班，李伟智慧走脱。结果镇政府全员出动，围追堵截，在十里坪村把他堵住，韩贵书上去就打他，康书祥把李伟五花大绑，带回镇政府，非法审问未果。韩贵书、康书祥等又把李伟绑架到平山，结果太晚了，人家不收。第二天他们把李伟劫持到里庄兵营洗脑班。在那里剥夺了他们的人身自由，吃饭、睡觉、上厕所均有人员非法看守，李伟在洗脑班身心受到很大伤害。

## 向您说明为什么共产党是邪教

【明慧网】共产党虽然不说自己是宗教，但却具足了整个宗教色彩：

- 有教义——马列主义、毛思想、邓理论、江代表等；
- 有教主——马、恩、列、斯、毛、邓、江等；
- 有教士——党委书记及各级党务人员；
- 有布道——大小会议，头头讲话等；
- 有宗教活动——政治学习、组织生活会等；
- 有教堂——各级党委、党校办公场所等；
- 有教主崇拜——对马恩列斯毛的崇拜。

近年来对马克思的研究成果发现，马克思非但不是无神论者，反而是撒旦教徒。撒旦教是憎恨神和反神的邪教，其宗教仪式与正教的反其道而行之，还要犯基督教中的“七宗罪”。马克思在《共产党宣言》中说：1848年，“一个幽灵，共产主义的幽灵，在欧洲游荡”。幽灵就是魔鬼，这表明共产党从一开始就承认自己是魔鬼党。

中共是政教合一的邪教，以国家政权堂而皇之地推行其“教义”，将共产邪教变为“国教”。《九评共产党》一书中对中共的邪教特征总结如下：

### （一）编造教义，消灭异己

共产党邪教的教义和行为太荒谬，它只有靠暴力和消灭异己才能强迫人民接受。

### （二）崇拜教主，唯我独尊

从马克思到江泽民，共产党领袖的画像要悬挂起来让人膜拜。毛泽东发动文革，邓小平下令“六四”屠杀，江泽民迫害法轮功，都是教主独裁的恶果。

### （三）暴力洗脑，精神控制，组织严密，能进不能出

世界上只有共产党要求人在加入时要发誓把生命都献给它，“永不叛党”。人在发誓时。右手和额头上就会被印上一个魔鬼的“兽印”。中国人从小就被要求加入“少先队”组织，使中国人都成为了其中的一员。正常的宗教或团体，都允许成员自由地进出，只有邪教才控制信徒、不许退出。中共对于退党者解除职务、不发工资、

## 假新闻出笼记

一九九九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初，在媒体上播放形形色色的抹黑法轮功的“新闻”，号称“1400例”。这些假新闻是如何出笼的呢？以下仅举几例，读者自会明辨。

### 离婚判决书曝真相

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发作将其父母用铁揪打死。王安收是一个精神病患者，这一点，在当地法院判决王与妻子尹彦菊离婚的判决书（《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1999）新城民初字第245号民事判决书》）上写得非常明白：

“本院认为，被告（王安收）婚前患精神病并隐瞒，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且久治不愈，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原告（尹彦菊）坚决要求离婚，夫妻感情已完全破裂，原告离婚请求予以支持。”

这个案例却被中共江泽民集团收入1400例，栽赃到法轮功头上。

### 二百元“采访费”的背后

重庆永川双石镇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之后，一个姓杜的记者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

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有没有精神病作为父母是最清楚的，天下哪有不心疼子女的父母。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他的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不发养老保险等等，甚至进行肉体打击和消灭。

### （四）鼓吹暴力，崇尚血腥，鼓励为教牺牲

### （五）否定神，扼杀人性

### （六）武装夺权，垄断经济，有政治经济野心

朋友，在大纪元的郑重声明中说“如果有一天，神指使人类的谁对共产党清算时，也一定不会放过那些所谓坚定的邪恶党徒。我们郑重声明：所有参加过共产党与共产党其它组织的（被邪恶打上兽的印记的）人，赶快退出，抹去邪恶的印记。一旦谁对这个魔教清算时，大纪元储存的记录可以为声明退出共产党和共产党其它组织的人作证。

天网恢恢，善恶分明；苦海无边，生死一念。曾被历史上最邪恶的魔教所欺骗的人，曾被邪恶打上兽的印记的人，请抓住这稍纵即逝的良机！” ◇